

連江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1日

發文字號：府民社字第1130005100號

附件：



主旨：甄選連江縣輔具資源中心約用人員1名。

依據：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整合與研究發展及服務辦法。

公告事項：

一、應徵資格：

(一)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

(二)熟悉電腦文書操作。

(三)依據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大陸地區人民需設籍滿十年始得擔任公教或公營事業機構人員。

二、工作內容：

(一)辦理本縣輔具中心相關業務。

(二)輔具輔導查核、輔具補助申請及核銷、輔具評估人力經費及任務分工案。

(三)配合本縣民政社會處辦理社會福利相關業務。

(四)其他臨時交辦事項及工作。

三、薪資待遇：依連江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以工程管理費、接受委託或補助之研究計畫進用之約用助理人員報酬標準表每月新臺幣3萬9,490元支薪。

四、報名時間及地點：即日起至113年2月17日17時30分止，於連江縣政府民政社會處社會福利科(介壽村156號3樓)。

五、甄選時間及地點：

(一)筆試：113年2月21日上午9時於連江縣政府民政社會處社會福利科。

(二)面試：113年2月21日上午10時30分於連江縣政府1樓貴賓室。

六、甄選方式：公文書寫20%、電腦處理40%及口試40%。

七、錄取名額：正取1名，備取2名，備取人員於錄取人員生效日起6個月內，遇相同職缺免經公開甄選優先遞補。

八、聯絡人及電話：連江縣政府民政社會處社會福利科陳小姐，0836-25022分機301。

縣長 王忠銘

